

# 109 年度臺中市建築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

## 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局第三會議室

參、本次會議依直轄市、縣(市)(局)建築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組織規程由出席委員中互推一人代理會議主席，經推舉由曾文誠委員為會議代理主席。

肆、提案評審：

### 【案一】提案單位：都計測量工程科

申請人：賴豐明

為本市北區乾溝子段 82-256(部分)地號等 5 筆土地現有巷道廢止一案，提案人就本局 108 年 10 月 15 日中市都測字第 10801781861 號公告現有巷道廢止案提出異議，提請審議。

一、評審項目：第二類現有巷道廢道爭議

二、提案單位說明：

(一) 本案係陳聯喜、陳依照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依臺中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申請臺中市北區乾溝子段 82-256(部分)地號等 5 筆土地現有巷道廢止案。

(二) 本局前於 108 年 10 月 15 日中市都測字第 10801781861 號公告，惟該巷道兩側土地所有人提出異議，依「臺中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提請本市建築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審議。

三、決議：本案同意廢道。

【案二】提案單位：都計測量工程科

申請人：劉世錦（等 2 人）、莊健全（等 67 人）及王馨  
緬（等 10 人）

為本市北區錦村段 378-38(部分)地號土地現有巷道廢止改道一案，提案人就本局 108 年 11 月 2 日中市都測字第 1080164872 號公告現有巷道廢止案提出異議，提請審議。

一、評審項目：第二類現有巷道廢道爭議

二、提案單位說明：

(一) 本案係江寬龍依臺中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申請臺中市北區錦村段 378-38(部分)地號土地現有巷道廢止案。

(二) 本局前於 108 年 11 月 2 日中市都測字第 1080164872 號公告，惟該巷道(金龍街 29 巷)及周邊住戶提出異議，依「臺中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提請本市建築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審議。

三、決議：案依本局 108 年 10 月 25 日中市都測字第 1080182205 號函新民高級中學申請廢道改道內容，已新闢 4 公尺(申請建築線時另退縮至 6 公尺)寬度道路(錦中街 120 號巷口)可替代通行至錦中街，對申請廢道範圍之通行僅為便利非必要性，本案同意廢道。

伍、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